

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巴扎乡甘冲沟村村庄道路巩固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青海非凡竞磋(工程) 2025-016

采购人：互助土族自治县巴扎藏族乡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6 -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人须知	9 -
1. 适用范围	9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响应人	9 -
3. 磋商费用	9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9 -
5.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9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0 -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 -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11 -
9. 磋商保证金	11 -
10. 磋商有效期	12 -
11. 响应文件构成	12 -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3 -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
1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3 -
15. 响应文件的开启	13 -
16. 磋商过程	14 -
17. 磋商小组	14 -
18. 磋商程序	15 -
19. 评审办法	17 -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响应人	21 -

21. 成交通知	21 -
22. 签订合同	22 -
23. 终止情形	22 -
24. 处罚情形	23 -
25. 串通投标的情形	23 -
26. 服务费	24 -
27. 其它	24 -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25 -
合同条款及格式（工程类）	25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6 -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52 -
一、磋商内容	52 -
二、技术标准和要求	52 -
第七部分 工程量清单	53 -
一、磋商报价说明	53 -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53 -
三、工程量清单	53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受互助土族自治县巴扎藏族乡人民政府委托，拟对巴扎乡甘冲沟村村庄道路巩固提升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现予以公告，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非凡竞磋(工程) 2025-016
采购项目名称	巴扎乡甘冲沟村村庄道路巩固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金额	435000.00元
各包要求	对村内部分破损路面进行病害整治,路面铺设沥青 4000 平方米;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各包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所规定的条件: 1.1 磋商响应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经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响应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响应；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7. 其他资质要求： 1) 磋商响应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的施工能力； 2) 磋商响应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 磋商响应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省外企业须提供进青备案登记手续。
公告发布时间	2025 年 07 月 17 日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布起止时间	2025年07月18日至2025年07月24日, 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 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 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磋商文件售价	0元/包
磋商文件发售地点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28 日下午 14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5 年 07 月 28 日下午 14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及开标地点	政采云平台 www.zcygov.cn (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及联系人电话	采购人：互助土族自治县巴扎藏族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阿女士 电话：0972-8395314 地址：青海省海东市互助土族自治县巴扎乡峡塘村甘禅口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代理机构：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13107510222 地址：西宁市城西区万达中心 1 号楼 2709 室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西川支行
收款人	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2806001909200090058
其他事项	1. 本公告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同时发布，发布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为准。 2、本项目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或没办理CA锁而造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加密磋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线上电子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 3、线上电子化开评标系统操作及办理CA锁等相关事宜请咨询政采云：咨询电话：95763。
财政部门监督电话	单位名称：互助土族自治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2-8322413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内容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非凡竞磋(工程) 2025-016
采购项目名称	巴扎乡甘冲沟村村庄道路巩固提升项目
采购人	互助土族自治县巴扎藏族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采购预算金额	435000.00 元
最高限价	432898.21 元
采购要求	对村内部分破损路面进行病害整治，路面铺设沥青 4000 平方米；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磋商响应人资格条件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所规定的条件： 1.1 磋商响应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内）；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响应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响应人以联合体方式进行响应；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7. 其他资质要求： 1) 磋商响应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的施工能力； 2) 磋商响应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提供建造师执业证、注册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 磋商响应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省外企业须提供进青备案登记手续。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8000.00 元整（捌仟元整） 收款单位：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川南路支行 保证金账号：82010000001027643 交纳时间：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缴纳方式	1.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磋商响应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格式由金融机构提供。 2. 磋商响应人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格式为word系统签章保存后转换为pdf格式上传，格式须按磋商响应文件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且目录索引定位到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且要求正向放置。 2.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要求签字、盖章。 3. 磋商响应人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磋商响应文件。因目录格式不准确、不能索引定位到内容、文件过大、未提交全部文件或文件内容错误、上传效果差等原因导致无法评审的，有可能判定为无效投标。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线上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28 日下午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按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开标后 30 分钟内远程解密响应文件）。
磋商时间	2025 年 07 月 28 日下午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	西宁市城西区万达中心 1 号楼 2709 室
答疑澄清方式	采用线上答疑。答疑或澄清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进行，响应人可在政采云平台上的“我的澄清”界面了解答疑时间等信息。响应人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在项目评审时须在线了解开标信息，掌握答疑时间，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对磋商小组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无法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答疑者，视同放弃答疑。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两份原件备案。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日历日。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次磋商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响应人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响应人：详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磋商响应人资格条件”。

3. 磋商费用

响应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 (3) 磋商响应人须知
- (4) 工程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 工程量清单
- (7)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响应人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如果供应商未按竞磋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对竞磋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此类投标将被拒绝（视为无效投标）。

5. 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活动和成交结果的质疑

响应人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响应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响应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将答复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青海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15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响应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前，将变更公告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响应人负责。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磋商总价。磋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响应人须按“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磋商总报价，最后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磋商函中应注明磋商有效期，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8.3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磋商最后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磋商币种为人民币。

9. 磋商保证金

9.1 响应人须在磋商截止期前按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交纳磋商保证金时须注明项目名称（可简写）及项目编号，并将投标保证金缴款证明做为响应文件的内容一并提供。交纳的投标保证金用于因供应商的行为使本次磋商活动受到损失的抵项。在本次磋商活动中未成交且供应商未发生过失行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9.2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期前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9.3 缴纳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磋商响应人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格式由金融机构提供。

9.4 磋商响应人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9.5 未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9.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响应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缴纳成交服务费的；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60日历日。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磋商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

11. 响应文件构成

11.1 响应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1) 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响应人承诺函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6) 资格审查资料

(7) 磋商保证金证明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项目管理班子

(10) 施工组织设计

(11)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12) 磋商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磋商响应人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12.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格式为 word 系统签章保存后转换为 pdf 格式上传，格式须按磋商响应文件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且目录索引定位到内容。

12.2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且要求正向放置。

12.3 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4 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磋商响应文件。因目录格式不准确、不能索引定位到内容、文件过大、未提交全部文件或文件内容错误、上传效果差等原因导致无法评审的，有可能判定为无效投标。

12.5 磋商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企业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指定平台，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

1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4.1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准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务必在开标截止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段内进行解密；因供应商原因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无效投标。

15. 响应文件的开启

1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在政采云平台上组织开标活动；

15.2 开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管理、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

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并对开标过程签字确认。

15.3 开标后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文件，因供应商输入密码错误（10 次输入机会）、未能按时完成解密、其《数据文件》填写、盖章不规范等原因导致系统无法解析、或上传的磋商响应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五、磋商过程

16. 磋商过程

16.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投标响应人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6.2 磋商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6.3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人在政采云平台上报价与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网上报价为准。若拒绝接受，其投标无效。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4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17. 磋商小组

17.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

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响应人；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投标人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17.5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8. 磋商程序

18.1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18.2初审阶段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见19.2款）。

18.3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8.3.1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的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 (2) 不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
- (4)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6) 供应商擅自改动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包括其他项目清单）的；
- (7) 不可竞争费用未按相关规定计取的；
- (8) 工程量清单未由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和加盖资质专用章的；
- (9) 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施工工期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 (10) 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
- (1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12) 不按磋商小组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3) 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14)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
- (15) 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

18.3.2非实质性偏离是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响应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后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磋商响应文件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情况。

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澄清说明材料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政采云平台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质疑做出应答。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答疑期间，供应商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磋商资料做出评审意见。磋商小组对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

18.3.3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复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磋商报告中应注明该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8.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响应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8.5 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办法和标准，对初审阶段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方面的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成交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施工组织设计、项目管理机构、企业业绩与信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18.5.1 评审过程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11），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9. 评审办法

19.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

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内容分为商务部分（最后报价）、技术部分两部分组成（满分100分）。

19.2 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磋商响应人名称	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及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磋商响应人资格	符合第二部分“磋商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的磋商响应人资格条件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他情形	响应文件中不存在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不存在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处理的其他情况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符合性审查标准	磋商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程质量	达到国家质量与评定标准合格质量等级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 60 日历天
	磋商保证金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磋商文件》第七部分“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和“规费”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磋商报价	磋商响应人的磋商总价不得高于采购控制价

19.3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磋商报价 (20 分)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2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磋商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报价最低的响应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 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

		的价格参与评标。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履约能力 (11分)	企业业绩（6分）：磋商响应人提供2022年7月以来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6分。业绩以包括合同首页、标的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扫描件）为准。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5分）：依据《青海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配备办法》要求，配备施工项目部主要管理班子成员。技术负责人（中级及以上职称）1名，质量员1名，安全员1名，施工员1名，资料员1名（各岗1分，无证不得分），满分5分。
4	施工组织设计 (60)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20分）：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其内容包括：①施工部署健全合理且符合实际②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③各项管理目标明确④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以上4项内容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的得20分，每缺失一项扣5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针对本项目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其内容包括：①质量管理体系完整健全②管理人员配备得当且责任明确③管理制度健全有效④有详细的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各项技术措施、主要分项工程、作业指导书符合现行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以上4项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的得8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0.5分，扣完为止；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8分）：针对本项目的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其内容包括：①安全管理体系健全②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③各种安全教育制度健全有效④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防范措施得力；以上4项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的得8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0.5分，扣完为止；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6分）：针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与措施其内容包含：①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岗位责任明确②环境管理方案切实可行、能有效运行③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标准；以上3项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的得6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0.5分，扣完为止；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6分）：针对本项目的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其内容包含：①施工流程能满足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程质量要求，流水作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②管理措施能有效保证投标工期计划的顺利完成③施工进度安排合理，且有详细的施工进度横道图或网络图；以上3项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的得6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0.5分，扣完为止；
		资源配备计划（6分）：针对本项目的资源配备计划其内容包含：①用工计划②材料需求计划③施工车辆、机具及仪表使用计划；以上3项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的得6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0.5分，扣完为止；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6分）：针对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及相关措施，其内容包含：①施工现场利用符合现场实际，生产、生活用临时设施布置合理、紧凑，短途运输、少搬运②有利于生产、生活、安全、消防、环保、市容、卫生、劳动保护等③符合安全文明工地要求；以上3项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的得6分，每缺失一项扣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0.5分，扣完为止；
	施工后的服务方案（9分）	施工后的服务方案（9分）：针对本项目提供施工后服务方案其内容包含：①施工后的场地清理、配合验收②质保期内维修补修措施③农民工工资保障措施及承诺；以上3项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的得9分，每缺失一项扣3分，每项中每有一处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的扣1分，扣完为止；
注：1. 完全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项目情况是指：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内容详细呈		

现方案内容，方案内容切合行业实际，符合行业政策，满足本项目要求。

2. 表述不清楚、针对性不强、逻辑不清晰是指：提供的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行业政策；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套用其他方案、凭空捏造、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

七、确定成交响应人

20. 推荐并确定成交响应人

20.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0.2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人。

21. 成交通知

2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21.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21.3 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1.4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对响应无效的响应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响应无效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成交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1.5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1.6 成交后由甲方现场踏勘，如发现现场踏勘地与投标时提供的地点不符，取消成交资格。

八、授予合同

22. 签订合同

22.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2.2 签订合同时，成交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指定的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成交响应人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

22.3 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2.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2.5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2.6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2.7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响应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2.8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响应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响应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2.9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九、磋商活动终止

23. 终止情形

23.1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磋商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磋商活动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十、处罚

24. 处罚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2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4.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4.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24.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24.6 未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24.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24.8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24.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十一、其他

25. 串通投标的情形

25.1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6. 服务费

26.1 收取对象：采购人。

26.2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项业务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本项目招标代理费详见政府采购代理协议。

27. 其它

27. 其他未尽事宜，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合同条款及格式（工程类）

采用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统一制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版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

(1) 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所在页码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4) 响应人承诺函·····	所在页码
(5)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6) 资格审查资料·····	所在页码
(7) 磋商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所在页码
(9) 项目管理班子·····	所在页码
(10) 施工组织设计·····	所在页码
(11)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所在页码
(12) 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1、响应函及响应报价表

(一) 响应函

致：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的磋商总报价，施工工期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一次性交验合格。

我方的上述磋商报价中，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元；规费：____元；人工费：____元；暂列金额：____元；暂估价：____元。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投标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有效。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 响应报价表（首次报价）

磋商响应人名称：

单位：元

采购项目名称		工 期 (日历日)	项目负责人	工程质量
磋商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其他优惠条件				

注：1.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磋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工期”是指供应商工程施工总日历天。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最初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年龄：_____民族：_____

地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磋商响应人：

（公章）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磋商响应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磋商响应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4、响应人承诺函

响应人承诺函

致：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____年__月__日_____(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 ____（磋商响应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工，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并确保工程检测达到要求。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维修，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 4、我方承诺，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 5、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6、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响应人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资格审查资料

(一)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响应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磋商响应人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磋商响应人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同时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

2、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响应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 2022 年 07 月以来类似业绩证明材料。业绩以包括合同首页、标的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扫描件）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业绩以包括业绩以包括合同首页、标的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扫描件）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可自定）；并附“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0天内（截图中须显示“报告查看时间”）。

7、磋商保证金证明

磋商保证金证明

致：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为（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递交保证金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基本户转账方式汇入你方指定账户。

附件：保证金交款证明及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磋商响应人公章）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汇入至我方账户（同递交保证金账户）。若因提供内容不全、错误等原因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户 名: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注：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响应人从其基本账户汇（转）入9.1条规定的账户。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格式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分别按照投标总价、总说明、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等标准格式列出，并由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和加盖资质专用章。



（一）项目经理简历表

[illegible]

注：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复印（或扫描）件。

(二) 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注：附项目管理人员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等复印（或扫描）件。

10、施工组织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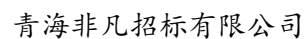
施工组织设计

1. 磋商响应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

编制时应按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图、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计划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 （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二）劳动力计划表
- （三）进度计划
- （四）施工总平面图

[illegible]

(二) 劳动力计划表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三) 进度计划

1. 响应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采购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四) 施工总平面图

响应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注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11、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致：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采购项目名称（包号））采购活动，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巴扎乡甘冲沟村村庄道路巩固提升项目），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青海非凡招标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公司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公司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公司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2：磋商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磋商响应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1) 项目经理需提供未负责其他在建工程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2)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格式自拟）

附件：响应人最终报价表

响应人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

最初报价	调整因素	最终报价	项目负责人	施工工期	工程质量
最终报价（大写）：					
最后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优惠条件）：					

注：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最后报价与首次报价的价格发生的浮动比例，在项目签订合同时对首次报价单价的基础上进行同比例浮动，作为签订合同的最终单价。

2、此表不需在编制在响应文件中，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在线或邮件形式填报。

3、响应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最终报价补充提供工程量清单明细。

注：在磋商期间，由磋商小组确定合格的投标单位现场线上提交。（电子采购依据现场电子报价表格式为准。）

磋商响应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一、磋商内容

互助县巴扎乡甘冲沟村村庄道路巩固提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村内部分破损路面进行病害整治，路面铺设沥青 4000 平方米。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本次采购项目的施工图纸及现场实际情况，请磋商响应人与采购单位自行联系。

二、技术标准和要求

1、工程建设条件：现场已具备施工条件，资金已落实。

2、建设地点：互助县巴扎藏族乡甘冲沟村

3、工程建设要求：

3.1 本工程项目管理目标：

3.1.1 质量要求：合格

3.1.2 施工工期：6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按合同约定执行）

3.1.3 该工程不得转包。

3.2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的施工图纸及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组织施工。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行业的现行有关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验收统一标准。

3.3 质量保修期：签订合同时约定

3.4 其它：其他要求事项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

第七部分 工程量清单

一、磋商报价说明

磋商报价应根据这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3. 工程量清单中响应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4. 参加投标的响应人必须对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内容全部投标，不能拆分、少报或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暂估价严格按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列入，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 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为控制价，参加投标的响应人报价不得超出此价格，否则，响应无效。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算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说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工程价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5. 措施项目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应按国家、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取，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6. 磋商响应人应严格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编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不得擅自改变工程量清单编码、名称和数量。

三、工程量清单（另附）